

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核准金额不超过12.00亿元（含1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63号）。

根据《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含3.00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4年6月20日结束，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4盛泽G1，代码：241109）实际发行规模3.0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2.52%，认购倍数为2.75。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 6月 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盛泽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0日

